

中北大学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文件

院发〔2022〕1号

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规定

为了保障校园及师生安全，确保学院教学、科研等工作的正常进行，根据学校有关文件精神及学院实验室安全工作实际，特制定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规定如下：

第一条 本规定中的“实验室”是指学院范围内开展教学、科研工作的各类实验场所，包括各类公共实验室（含本科教学实验室、大学生创新实验室）、教师科研实验室。

第二条 学院实行实验室安全工作分级、分类管理制度。

院、系、实验室及进入实验室工作的师生员工各负其责，责任到人，通过加强各科室、各系的协同管理，对各实验室实行安全责任全覆盖。

第三条 按照实验室实际情况，根据涉及的安全责任属性和范围不同，将全院实验室分为三类：

第一类为本科教学实验室，主要用于本科生教学实验、毕业设计、实习等活动；

第二类为大学生创新实验室，主要用于大学生开展创新、创业、实践、学科竞赛等活动；

第三类为教师科研实验室，主要用于教师及研究生开展科研、实验等活动。

第四条 各实验室必须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根据各实验室的具体情况，制定相应的安全管理规定、操作规程及应急预案，并应在醒目位置上墙公示。

第五条 院党委书记、院长是学院实验室的第一安全责任人，教学副院长对学院本科教学实验室、大学生创新实验室负有直接领导责任，科研副院长对学院教师科研实验室负有直接领导责任。

第六条 院领导和实验室的负责人主要责任包括：负责落实实验室安全管理相关规定，建立实验室安全管理队伍和责任体系；制定实验室安全相关管理制度、应急预案及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定期、不定期组织实验室安全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第七条 本科教学实验室负责人、大学生创新实验室负责人、教师科研实验室的负责人(课题组责任人)为所在实验室安全管理的直接责任人，对所在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全面负责。各实验室落实至少一名教职工为专（兼）职实验室安全管理员（简称安全员）。安全员具体落实实验室安全相关规章制度、做好日常安全检查、实验室人员（包括学生）安全教育、实验室安全相关信息报送、实验室安全事故应急演练及应急处理等日常工作。安全员须经过培训，具备一定的安全知识和应急处置技能。进入实验室学习或工作的师生员工为实验室安全的具体责任人。

第八条 全面签署实验室安全责任书。

院领导代表学院与实验室负责人签订《实验室安全责任书》：进入实验室工作的师生员工与实验室负责人或教师课题组责任人所在实验室签订《实验室安全责任书》。确保实验室安全责任逐级落实到位。

第九条 学院实行实验室安全检查与督导制度。

学院建立并不断完善实验室安全检查和督导制度。学院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将定期、不定期进行抽查，把检查结果作为考核及奖惩的重要依据。对于有安全隐患的实验室，学院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将下发“实验室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附件二），实验室按照要求提交“实验室安全隐患整改报告”（附件三）。学院实验室应该配合学校安全保卫部、教务部、科学技术研究院等部门组织的实验室安全专家督导工作，完成对全院各类实验室的安全检查和督导。国家法定节假日前和每学期放假前，院、系应进行例行的安全检查，平时按照实验室安全管理规定要求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并做好记录。实验室安全员或任课老师须在实验前、后对实验室进行安全检查并做好记录后，才能开始或结束实验。

第十条 实验室应建立“实验室安全管理检查台账”，记录每次检查情况。实验室每月不少于一次检查并记录，对发现的问题和隐患进行梳理，分清责任并积极整改；每学期结束时，实验室须填写“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报告”（附件四），报送学院安全管理领导小组备案。各实验室若发现安全隐患，要及时采取措施进行整改。如发现严重安全隐患或一时无法解决

的安全隐患，须向学院报告，并配合学院采取措施积极整改。

第十一条 学院实行实验室安全教育培训。本科新生、研究生新生在入学报到时，需要按照规定完成实验室安全教育培训；学院把实验室安全教育培训纳入对新进教师、新聘研究生导师、博硕士及其他来校交流人员进行培训的重要内容。本科学生做教学实验时，须有教师或实验室技术人员在场指导。每学期的第一次实验课，或研究生进入科研实验室前，必须进行安全教育。毕业论文或研究生进行单独实验应由导师批准，并在实验前进行必要的安全教育。

对进入实验室工作的师生员工要落实和加强“防火、防盗、防毒、防爆”等安全教育，对有可能导致危险发生的实验，实验室应发放安全操作规范告知书，进入实验室人员应认真仔细阅读，并签字确认，实验室安排人员监护并落实安全防范措施。

第十二条 实验室必须按规定或配合学校有关部门配齐对口、专业的消防器材。

消防器材要放在明显和便于取用的位置，周围不得堆放杂物，注意经常检查、及时更换并建立记录制度。严禁将消防器材移作他用，并保持消防通道畅通、整洁。

实验结束前清理好实验台、各种器材、工具，资料，切断电源，熄灭火源，关好门窗和水龙头，对易燃物品、纸屑等杂物，必须清扫干净，消除隐患。

停电或停用后要及时切断电源。用电设备周围不得堆放杂物，电源线不得有任何裸露、破损，要随时加强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第十三条 实验室如发生安全事故，必须按照学校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进行处置，在事故发生后及时将情况上报学院、安全保卫部等部门。

第十四条 实验室安全管理的考核和奖惩。

学院将对各实验室安全工作进行定期考核，对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优秀的个人，学院将予以表彰，并根据考核结果每年给予一定量的业绩补贴作为奖励。

对于管理不到位，并导致实验室安全事故者，将按照有关规定追究责任人的责任。对于安全督导发现实验室安全隐患，整改按期完成。

对整改不力的，将根据情况分类处理：

对于安全督导发现实验室安全隐患，责令整改未能按期完成的，将给予黄牌警告。

对于两次责令整改未能加以重视，并发现继续存在严重隐患的，将停止实验室使用，直至整改完成，验收合格后方可再次启用。

附件一：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附件二：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

附件三：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隐患整改报告

附件四：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报告

附件一：

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工作的意见》（教技函〔2019〕36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的通知》（教科信厅函〔2021〕38号）文件精神，切实提高我院实验室安全管理水平和能力，加强全院师生实验室管理意识和责任感，强化实验室安全红线意识，预防安全事故，确保实验室安全有序进行，经研究决定，成立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

一、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院党委书记 院长

副组长：教学副院长、科研副院长、副书记兼副院长

成 员：综合科科长、教学科科长、科研科科长、系主任、实验室负责人、学生科科长、院团委书记

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综合科，办公室主任由综合科科长兼任。

二、职 责：

1. 成立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机构，全面负责学院实验室安全工作。
2. 落实实验室安全管理分级责任制，签订实验室安全责任书。
3. 建立健全实验室安全工作规章制度和各项操作规程。
4. 负责组织实验室进行危险源辨识，并对实验室安全风险进行等级认定，根据等级认定结果制定相应的管理措施及应急预案。

5. 对实验室所开展的教学活动要进行风险评估，并建立实验教学、科研项目安全准入和实验过程管理机制。

6. 组织和落实教师和学生的安全教育、培训、应急演练、实验室人员准入的考核。

7. 定期开展实验室安全检查，落实学院月查制度，配合校级安全检查。

8. 对实验室存在的安全隐患，实行问题排查、登记、报告、整改的“闭环管理”，严格落实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五到位”。

9. 负责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队伍和安全督导队伍建设。

附件二：

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

(编号)

实验室名称		检查日期	
<p>(某年某月某日经学院组织本科教学实验安全检查专家组或督导组对实验室进行安全检查，检查中发现部分实验室存在安全隐患，现提出以下整改意见：</p> <p>1.</p> <p>2.</p> <p>.....</p> <p>每条整改意见都需要写明实验室名称、具体的楼宇和房间号码，并附上发现隐患时的照片</p> <p>请于某月某日前提交整改报告提交学院安全领导小组</p>			
签收人		签收日期	

注：请存在隐患的实验室逐条进行整改，提交整改落实情况报告，实验室负责人签字盖章后提交学院。

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

年 月 日

附件三：

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隐患整改报告

实验室于 年 月 日接到学院安全检查组下发的实验室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编号）。我实验室已按照整改要求在规定期限内进行整改落实，具体整改情况如下：

楼号		房间号		房间责任人	
隐患记录	隐患 1: 隐患 2:				
整改情况 隐患记录 1	整改前（照片）		整改后（照片）		
	补充说明：				
整改情况 隐患记录 2	整改前（照片）		整改后（照片）		
	补充说明：				

楼号		房间号		房间责任人	
隐患记录	隐患记录 1: 隐患记录 2:				
整改情况 隐患记录 1	整改前（照片）		整改后（照片）		
	补充说明:				
整改情况 隐患记录 2	整改前（照片）		整改后（照片）		
	补充说明:				
防范措施 及长效机 制的建立 情况	1. 2.				
遗留问题	因，通知书上要求整改的问题仍未得到圆满解决。				
后续整改 计划	我实验室将采取措施，于 年 月 日前完成对问题的整改。				
实验室 意见	实验室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

_____年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报告

实验室名称： 检查时间： 年 月 日

检查组组长：

检查组副组长：

检查组成员：

一、检查总体情况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三、存在问题明细

序号	条款号	问题事实描述	备注

注：参照《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2022）》